

中外名人小传·第2辑

包拯小传

广东旅游出版社

三峡武侯祠



中外名人小传·第2辑

包拯小传

张晓丽 编著

广东旅游出版社

粤新登字08号

责任编辑 梁 坚
封面设计 章 雯

中外名人小传·第2辑

包拯小传

张晓丽 编著

广东旅游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广州市中山一路30号之一 邮编: 510600)
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中外合资茂名广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787×1092毫米 1/32 70印张 1100千字

2002年10月第1版

2003年3月第2次印刷

*

ISBN7—80521—844—7/K·114

定价: 136.00元 (全20册)

目录

- 一、拳拳孝心，清直明志 (2)
- 二、兴利除弊，霖雨苍生 (11)
- 三、聚众反秦，归附刘邦 (28)
- 四、谋略出世，献计破秦 (39)
- 五、鸿门斗智，化险为夷 (59)
- 六、东归助韩，心愿难遂 (78)
- 七、千里归汉，下邑画策 (91)
- 八、借箸画策，谏阻分封 (103)

包公是家喻户晓的人物，老幼妇孺一提起他都交口颂赞，敬如神明。他为官清廉，不贪钱财，百姓传颂他连一块砚台也不取；他执法如山，铁面无私，民间传说他既斩国舅爷，也铡过亲侄儿；他明察秋毫，断案如神，草民百姓也能如数家珍地讲出几个包公案故事；他替天行道，除暴安良，所以百姓都尊称他是为民作主的“包青天”，成为有名的清官典型形象。

在中国民间，包公已被神化，成为正义与智慧的化身，是一位正直之神，也是民意民心所寄托的理想化身。通过宋元以来大量评话、戏曲和小说的艺术渲染，包公的形象日益丰满，包公断案的故事更层出不穷，离奇曲折，为广大百姓所喜闻乐见，说书人讲着包公案，舞台上演着包公断案的戏，精彩纷呈，人们往往为之倾倒，包公不仅受尊国内，而且也饮誉海外，元曲中的部分包公戏就曾被译成法、德、日、英等外文译本，流行异国，拉丁美洲的艺术家们还依据法文、德文的包公戏译本，把元代剧作家李长道写的《灰阑记》译为西班牙语公开排练上演，颇受“洋人”好评。

所以，一提起包公，百姓都知道他是个善于断

所以，一提起包公，百姓都知道他是个善于断案。为民伸冤除害的清官；但一提起包拯，有人或许不太熟悉了，其实包公就脱胎于历史人物包拯，他的清正廉洁、铁面无私就反映了包拯的品质，但是包公不是包拯，他是经过塑造的艺术形象，历史上的包拯究竟是什么样的人？他的一生事业如何？怎么会被渲染为包青天？让我们走进历史隧道去探究一番。

一、拳拳孝心，清直明志

北宋真宗咸平二年（公元999年），包拯诞生于庐州合肥（今安徽合肥），字希仁，卒于仁宗嘉祐七年（公元1062年），他的父亲名叫包令仪，号肃之，曾中进士，在“南京”（今河南商丘）一带做官，朝廷后来封他为刑部侍郎。关于包拯青少年的事迹，史书记载很少，但出生在这样一个封建官宦家庭，包拯从小就深受儒家忠孝仁义这些伦理道德的教育熏陶，从“希仁”的字可见，他是很以儒家的“仁”行与历史上的仁人所敬慕和自期的。包拯自言他是“生于草茅，早从宦学”，少年时就长期寄居在庐州城南的一座古庙里刻苦攻读，古庙里林木森森，荒凉萧条，也没有什么香火，一般人不敢来进香拜佛，包拯却处之

泰然，在古庙里一住数年，清苦生活，勤奋读书，希望走科举仕宦，为国尽力的道路。在古庙攻读期间，包拯博览不少经书史籍，尤其对历史上的贤臣清吏非常仰慕，以为自己的楷模榜样。传统儒家关于修身齐家、治国平天下的思想与历史上贤臣循吏忠君爱民，刚正无私的事迹，给包拯很深刻的影响，使他青少年时就立志要“竭忠死义”，为国家效力。

青少年时代的包拯就初显露他的个性，他不苟言笑，性情峭直，对人从未假以辞色，取悦献媚；然心地敦厚，行事说话都以忠孝仁义为尺度，所以同时代的文学大家、名臣欧阳修也赞包拯，说他“少有孝行，闻于乡里；晚有直节，著在朝廷”。封建时代对人的声誉评价着重于忠孝，所谓在家为孝子，立朝做忠臣，又说百事孝为先，如果被称为孝子，则就有了贤名。儒家道德思想认为忠臣必出于孝子，因为忠、孝本质上是“服从”；做孝子，必服从父母，百般趋奉，以博慈亲欢心；做忠臣，必服从于君主，竭忠尽力，为帝王效命。这三纲五常的儒家伦理道德思想很有利于封建专制统治，所以历代王朝无不提倡忠孝，并对行为突出者进行表彰。宋朝初立，偃武修文，更提倡以“仁孝”治理天下。从某种角度说，孝亲也是人伦之德行，做人的一个准则，侍奉父母，回报父母

养育之恩，是无可非议的，是衡量一个人道德良心的一把尺度，当然这并不是要做到“父要子亡，子不得不亡”的愚孝。包拯饱读儒家经典诗书，又受倡言“仁孝”的社会风气影响，加之心地仁厚，不慕浮华，自然就身体力行，青少年时便以种种孝行闻名乡里，成为远近闻名的孝子。

传统儒家的理想人生是忠孝双全，青名标于后世，修身养性，居家则孝梯亲友曰“齐家”，立朝则竭忠尽才以“治国”，两种事业各能建立，才是理想的人生。包拯无疑以儒家道德理想来自律，一面居家行孝，侍奉双亲，一面苦读诗书，以求仕宦。宋仁宗天圣五年（公元1027年），29岁的包拯考中了进士。功夫不负有心人，包拯虽乏捷才博学，于诗词文赋上不太通达，但长期的苦读修炼，及对国事的忧患，使他试策文章却很突出，终于金榜得中，踏上了一般人梦寐以求的富贵堂皇的仕宦之路。

但包拯的仕宦之路却多曲折，一直到十年后才真正出仕做官，从29岁直到38岁这大好的青壮年华，包拯是在侍奉双亲“尽孝道”中度过的。包拯中进士后，按照宋朝的科举制度，考中进士就可以授予官职，一路飞黄腾达，荣妻荫子，极尽人生的荣华富贵。包拯中进士后被朝廷任命为大理评事，大理寺是

掌管刑狱的官署，评事是参加评断案件的下级官吏，简要说就是当时法院的一名下级评断案例的小官。后来包拯以执法如山，断案如神著称，议授官职就是司法方面的官员，似乎有种巧合与预兆。但包拯未到职，很快又任他为建昌（今江西永修县）县的知县，为八品官，虽然官卑位低，但毕竟是有职有权的一方“县太爷”，也是令白衣秀才及乡邻们眼热心羡的，但包拯也未到任，以父母需奉养而辞官。包拯的父母中年得子，对包拯爱如珍宝，不忍须臾离去，包拯中进士授官职时老夫妻俩都已年老体弱，父亲早已退休在家，更舍不得让儿子出远游。与一般父母的“望子成龙”，希望儿子升官发财，飞黄腾达的心愿大不相同，包氏夫妻俩并不希望儿子宦游远方，抛舍父母家园，而宁愿儿子不做官，一家人团聚共享天伦，过着简朴和乐的日子。建昌与庐州千里之遥，包氏夫妻想着以后就要与爱子远隔千里，自然是痛断肝肠，以泪洗面，儿子的显达对他们来说却是件痛苦的事。包拯见状心中不忍，欲携父母去建昌，但父母都年迈体弱，怎禁得起千里跋涉，而且故土情深，父母一定不愿埋骨异地，因此包拯干脆上表辞官，说父母年高体弱，不能出远门长途跋涉，需要在家侍奉双亲，不能到任。朝廷嘉奖包拯的孝心，便改派他监和州（今安

徽和县)税,即和州管理钱粮税收的官员,和州距庐州很近,以便于他照顾奉养父母。包拯到和州任职不久,就想接父母来和州奉养,以尽人子孝道。谁知包氏老夫妇俩脾气执拗,对包拯到任和州心中不舍,但说和州是荒僻的乡里,冷冷清清,怎比得庐州繁华热闹,虽然相距很近,但故居风土人情俱熟,不愿离开庐州。包拯见父母执意不愿到和州,干脆辞官回家,专心一意地侍奉父母,以尽孝道,闲时就读书习文,访察乡情,与乡邻族人闲话家常。朝廷见包拯去意已决,便未再授官职。包拯为奉养父母而不愿做官的事,被当作佳话传遍朝野,他也因此成了闻名的孝子,仁孝的美名传播朝野。有人讥嘲包拯是傻瓜,为奉养双亲而丢掉大好的前程;也有人指责包拯是尽孝于父母而忘尽忠于国家,后世的人也许觉得包拯是愚腐不堪的人,其“愚孝”令人叹惜。包拯对一切都默然置之,我行我素,与妻子董氏尽心侍奉双亲。

光阴冉冉,一晃数年过去了,与包拯同时中进士的同年不少人都位居显官,甚至在他之后中榜的人也仕途顺达,衣紫乘轿,八面威风,惟包拯仍布衣疏食,无怨无悔地守在家中,淡泊宁静,视功名富贵如浮云,不屑于世俗的攀荣附贵。不久后,包拯父母相继寿终去世,包拯哀恸悲伤,把父母隆重礼葬,极尽

孝子之道，又筑茅庐在墓旁，居住在庐中守丧三年。守孝期满，包拯还是缅怀父母，久久不愿离去，继续居住在墓前茅庐里，祭拜烧香，寄托哀思，所以乡邻们都称扬他是个大孝子，后世人也赞他“辞官归养，庐亲墓前”，是至孝的人，一时间包拯的贤孝令名远播朝野，连皇帝也知道了，对他的孝行非常嘉许。关于民间传说中说包拯从小父母双亡，是长嫂把他抚养成人的，他对长嫂如母亲一样孝敬，戏曲中还有包拯斩了犯罪的侄儿包勉向长嫂赔情的故事，都不符合史料记载。事实上是包拯长子包繹英年早逝，繹妻崔氏立志守节不嫁，包拯晚年生子包紱，包拯故世时包紱只有五六岁，崔氏一子也夭亡，便把包紱视同己出，细心抚养长大，犹如母亲一样，故旧戏曲传说中把包拯之子的经历安插到包拯的身上，是不合历史事实的。

包拯在父母故世，守孝完期后仍恋恋不舍，不忍离去。从中进士拜八品京官，任命为建昌知县以来，他以父母为重，不慕名利，十载不仕，在当时重视孝行的社会标准衡量下，是很突出的。因为虽然当时倡导“孝道”，但不少苟营利禄之辈不过是把“尽孝”挂在嘴上，真正要为侍奉父母放弃大好前程，是不可能的事，所以包拯能为奉亲而十年不仕，的确难能可贵。但父母既已去世，亦完了守丧之礼，已谓

“尽孝”，再无益地守下去却是愚痴了，所以族里亲友及村里父老都不断劝说包拯去做官，说是你已经克尽孝道，现在正当壮年，极该出仕为官，一者光耀门庭，二来也为族里添光争彩；一些想借此谋利，攀附权势的人更是喋喋不休，极力劝包拯去做官；一些乡里贤达长者，也借忠孝的大道理说服包拯，言既已在家尽孝完毕，理应为国尽忠，为民兴利，做个百姓爱戴的好官。乡邻父老的众说纷纭的劝说，尤其是儒家修身齐家治国的思想影响，对忠孝双全的人生理想的追求，也出于忧患时政，改革社会的抱负，38岁的包拯毅然再次出仕了。

包拯一生不善诗赋文章，再次出仕时却写下一首五言律诗以明志向，这是包拯遗留下的唯一的文学作品，据包拯的门生张田说，这是包拯再次出来做官时写下的，原诗曰：

“清心为治本，直道是身谋。

秀干终成栋，精钢不作钩。

仓充鼠雀喜，草尽狐兔愁。

史册有遗训，无贻来者羞。”

诗的大意是：清心廉洁是修身的根本，刚正直道是处世的谋略，笔直而秀挺的树干一定会成长支撑大厦的栋梁之材；经过百炼的纯钢坚直不挠，决不会

作弯曲的钩子。仓库里粮食丰足，老鼠、麻雀也会高兴；田野里寸草不生，连狐狸，兔子也会忧愁。史书上有不少古人留下的宝贵教诲，做官就要做个好官，不要留下耻辱，让后人笑骂。这首诗充分表达了包拯的志向抱负，他要以“清心”、“直道”立世，要做国家的干城栋梁，而不作弯曲谄媚的小人。希望社会政治清明，天下富足，百姓能安居乐业，爱国忧民的赤心跃然纸上。鉴于历史上贤臣恶吏的遗训，包拯立志做清正为民的好官，要让好名声留传后世，决不能使后人讥骂。包拯是这样说的，也是这样做的，千百年来，世事沧桑几变，他成为妇孺皆知的“包青天”。包拯就是在诗中所述思想下踏上仕途，不是为荣华富贵，不是为功名利禄，也不是为光宗耀祖，他要切切实实为国尽忠效力，为民兴利造福，解除疾苦，刚直清正地立身于世，无私无畏地立身于朝，做一代令名著称的清官，这诗如座右铭支配他一生言行事业，至今仍铮铮有声。

包拯出仕后任职颇多，仕途顺达，景祐三年（公元1036年）任天长知县，不久升任端州（今广东肇庆）知州；庆历三年（公元1043年）离端州，拜为朝中监察御史；庆历五年（公元1045年）为外交使节出使契丹辽国；皇祐元年（公元1049年）历任三司

户部判官，为京东转运使，又改尚书工部员外郎，徙河北为三司户部副使；皇祐二年（公元1050年）又任天章阁待制、知谏院，不久又改任龙图阁直学士、河北都转运使；皇祐四年（公元1052年）起，历任扬州、庐州、池州等知州，江宁府与开封府知府。至和二年（公元1055年）迁谏议大夫，御史中丞。嘉祐年间，富弼任宰相，欧阳修在翰林院，包拯任御史中丞，胡瑗掌大学，因为他们都是很有名望，朝野敬重的人物，号为“四真”，即真宰相、真翰林学士、真御史中丞、真先生，也反映包拯的威望很重。晚年包拯以枢密直学士掌三司使（计相），后迁给事中，为三司使。不久又官拜枢密副使（副宰相），迁礼部侍郎，嘉祐七年五月在办公时得急病，不治而卒，年64岁，死后谥孝肃，后人常称包孝肃。因包拯任过天章阁待制，龙图阁直学士，所以后人也称他为包待制、包龙图、包学士。天章阁是宋真宗晚年在宫中建的藏书阁，仁宗时在天章阁专收藏真宗的遗墨，设待制官，相当于皇帝的顾问。龙图阁是宋真宗早年修建的藏书阁，收藏宋太宗的御书，文集及典章图册等，龙图阁学士、直学士等官是皇帝侍从的荣衔。包拯当时能为皇帝的顾问侍从，可见也是深受器重。但后世人

对包拯称呼最广的还是“包公”，“包老”、“包青

天”，反映了民意与世道人心。

从38岁出仕为天长县知县开始，在35年的仕宦生涯中，包拯任过知县，知州，知府，转运使等地方行政长官，也担任过监察御史，知谏院等朝廷监察大臣，还任过户部副使，三司使等掌管国家财政的高级官员，并担任过都部署，枢密副使等军事要职，当过外交使节出使辽国，做过皇帝的顾问天章阁待制、龙图阁直学士，仕途颇为显达，历任过地方官、朝中言官、及财政、军事、外交方面的要职。任官期间，包拯本着为天地立心，为生民立命，为天下国家道计的志向抱负，立朝刚正，为官清廉，疾恶如仇，执法如山，不避权贵，不畏“龙颜”，为国为民，竭忠尽忱，赢得了盖世清名，作为一名杰出的政治家，一位清官，他的功业彪炳后世，永远为后人缅怀景仰。

二、兴利除弊，霖雨苍生

传说中的包公是位为官清正，断案如神的人，是天上文曲星下界，甚而能“昼断阳，夜断阴”的官司，成为带有神秘色彩的正义之“神”，但历史上真实的包拯，却是一位关心国家民族命运，忧国忧民，很有见识与才干的杰出政治家。长期的居家奉亲守

丧，使包拯对下层民情很有了解，出让后历任地方官与朝官，也使包拯对朝廷的弊政有很深体会，认识到宋王朝统治的严重危机。为此他忧心如焚，屡上奏议，从包拯的奏议中可以看出，无论在经济、政治与军事等方面包拯都有改革时弊的独特见解。

宋朝是个积贫积弱的朝代，经济上一直陷于困顿中。由于放纵豪强势力兼并，造成农民大批破产，或托庇于豪族，生产受到严重影响，赋税征收面也极有限，豪强势力与大商人独得暴利，以致国穷民困，另一重要原因是开支浩大，冗官冗兵成灾。北宋的官吏冗庸无能，泛滥成灾，由于祖制重文偃武，设科举广选文员进士，科举中举的吏官极多于唐代，加之恩荫推举滥使，通过恩荫荐举为官的子弟亲友也不在少数，甚至一人做了宰相，子弟亲友中就有20多人得荫封为官，甚至家仆门客也可荫封官职；致使闲衙冗官冗吏遍于朝野，冗重成灾。宋真宗时官僚机构已颇为庞大，据说一次裁减各路多余的官吏，竟达到195000多人，到了仁宗时期，文武官员总数扩大了一倍之多，可见冗官冗吏问题相当严重。冗官既多，俸禄亦优厚，当时中高级朝官薪俸相当优厚，如此庞大的官费开支，自然是严重的经济问题。

冗官庞大，冗兵也很庞大。宋太祖赵匡胤建国

初，北宋全国军队约三十七八万人，后来为了防卫边患，镇压农民起义，募兵日多，竟养兵息乱，宋仁宗时增至125万多人，朝廷的兵费竟占全国赋税收入的十分之八，大量的冗兵也成了国家与百姓的沉重负担。

另外，北宋皇宫大兴土木，宫庭人口日繁，靡费甚巨，而王公权贵也极尽骄奢享乐，园亭林立，道观频建。皇帝崇道，便大力兴建豪华清幽的道观，耗资巨大，劳民伤财，社会上风行浮华奢靡，这一切更加重了财政的危机。因此虽然竭力搜刮民脂民膏，宋朝的财政仍是年年亏短，赤字严重，每年差额都在三百万贯以上。官吏虽多，却不足以使政治清明，而是因循苟安，贪污腐败，政以贿成，风气大坏。兵士虽多，对辽、夏作战却屡战屡败，未被迫订立屈辱的城下之盟，以输银、帛换取苟安，而因官退民反，起义频繁，统治危机更深重。

面对积贫积弱的严重局势，北宋不少有识之士提出了改革的主张，从宋真宗时文学家王禹偁就上书陈言备边防、裁冗官、减冗兵等五事倡言革新；仁宗时范仲淹与欧阳修，富弼等人条陈十事，行“庆历新政”，未几失败；到神宗时王安石独揽相权，锐意变法，行之十几年，改革的呼声一直不断，改革的举措也屡有建树。包拯虽不是著名改革家，但他是主张支